

江苏省综合交通运输学会文件

苏交学办〔2024〕97号

江苏省综合交通运输学会关于 《高速公路交通事件视频检测评价规范》 等2项团体标准立项的公告

各会员及有关单位：

根据《江苏省综合交通运输学会团体标准管理办法（试行）》的相关规定，学会信息化标准分委组织专家对《高速公路交通事件视频检测评价规范》《通信塔挂载智慧交通感知设备技术要求》2项团体标准进行了立项评审。经审查，所申报的团体标准均符合立项条件，同意立项。

请各起草单位严格按照学会团体标准管理要求及程序抓紧编制工作，广泛征求意见，确保标准质量。如有单位或个人希望参与相关标准编制，可与学会标准委办公室联系。

如有单位或个人对标准项目的立项存在异议，请在公示期内（2024年12月9日至2024年12月20日）实名以书面方式将意见反馈至学会标准委办公室，并请提供必要的证据材料和联系方式，以便核实查证，我会将予以严格保密。

联系人：束佩璟

电话：025-58786635

电子邮箱：jscts_kjzx@qq.com

地址：江苏省南京市秦淮区建邺路 168 号 7-2 号楼

附件：江苏省综合交通运输学会团体标准立项清单

江苏省综合交通运输学会
2024 年 12 月 9 日



附件：

江苏省综合交通运输学会团体标准立项清单

1. 高速公路交通事件视频检测评价规范

申请单位：江苏交通控股有限公司

编制单位：江苏交通控股有限公司、南京感动科技有限公司、江苏宁沪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、江苏交控数字交通研究院有限公司

2. 通信塔挂载智慧交通感知设备技术要求

申请单位：徐州市交通运输综合行政执法支队

编制单位：徐州市交通运输综合行政执法支队、中国铁塔徐州分公司、中通服咨询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、徐州市公路事业发展中心、徐州市卓越标准化研究中心、淮阴工学院